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 1981 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 年 12 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 年 1 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 年 12 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 7 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首席合伙人为童益恭先生。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 71 名、注册会计师 346 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82 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37,037.29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599.9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9,714.90 万元。2024 年度为 91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等）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

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农、林、牧、渔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 11,906.08 万元，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71 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 8,000 万元的职业保险，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

（三）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1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自律惩戒 2 次，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

二、2024 年度审计项目基本信息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徐继宏，注册会计师，2006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1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东箭科技、三孚新科、兴森科技、泰胜风能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邓文娇，注册会计师，2016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郑镇涛，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复核了多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徐继宏、签字注册会计师邓文娇、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郑镇涛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徐继宏、签字注册会计师邓文娇、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郑镇涛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一）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情况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项目现场负责人分别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和注册会计师担任，且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内控、风险管理、财务管理、金融工具及可持续发展服务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二）审计工作方案及其实施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详细的审计计划。

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存货、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

在审计过程中，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报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审计业务时，采取了有效的政策和程序，并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经审计，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三）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审计业务约定书》和《保密协议》中明确约定了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四、总体评价

经评价和审查，公司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资质条件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公允、客观原则，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及时为公司出

具了客观、完整、清晰的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会计师事务所应尽的职责。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